

河南省建设厅文件

河南省文物管理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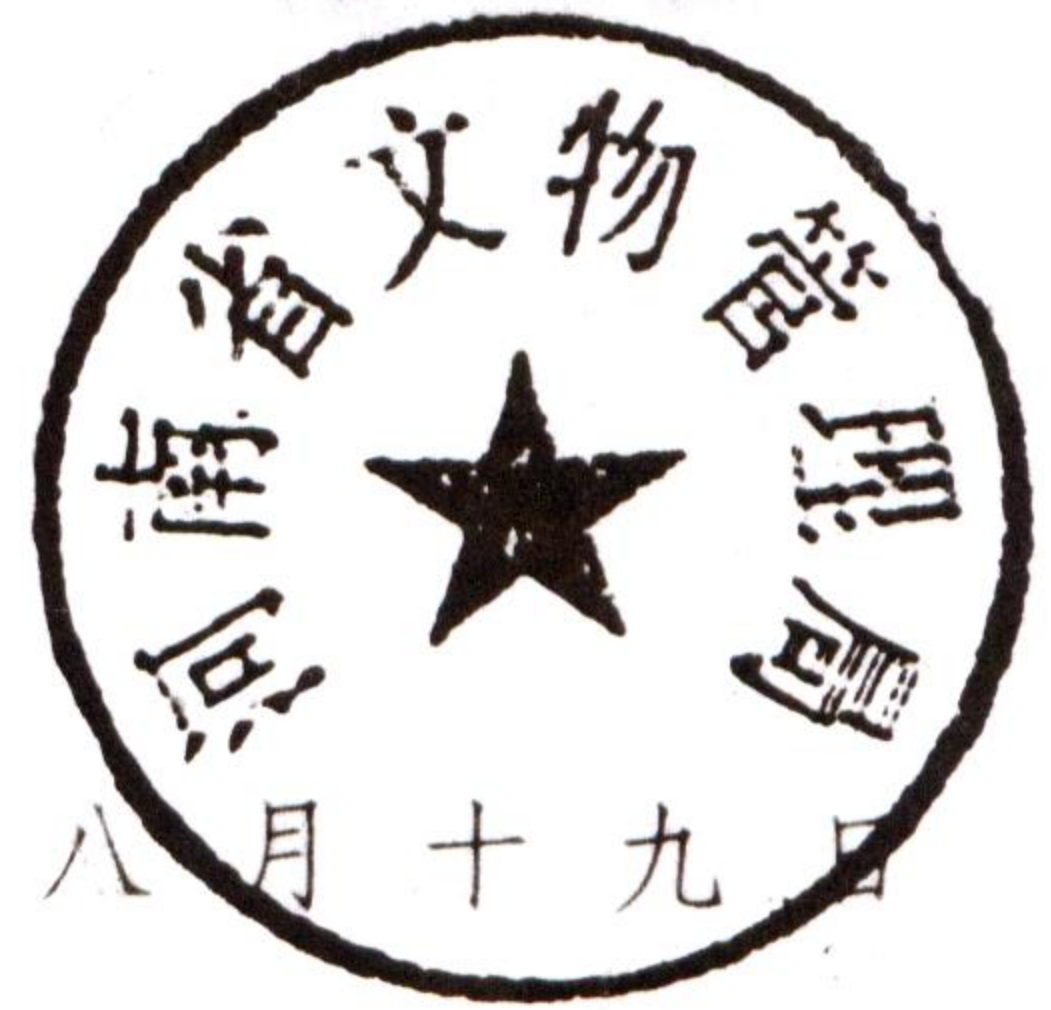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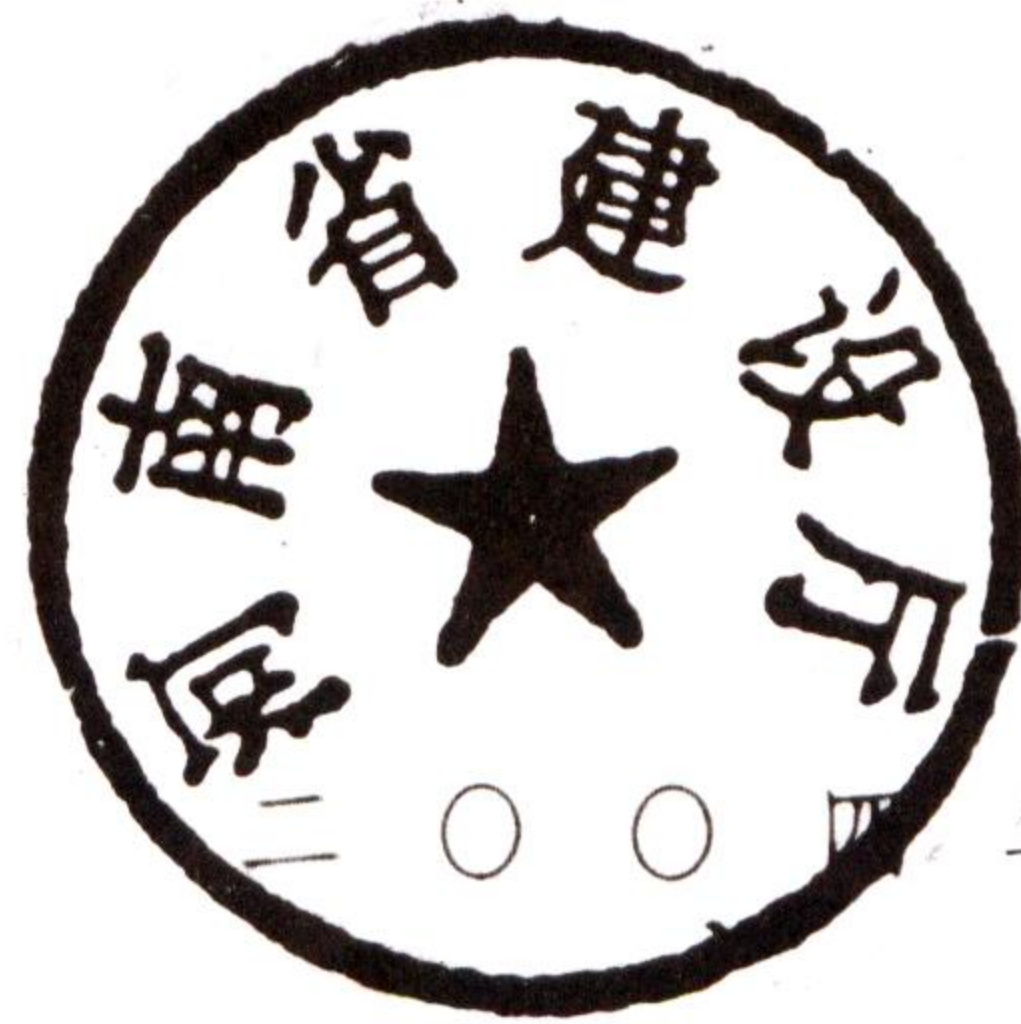
豫文物〔2004〕330号

关于公布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和 省级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和 建设控制地带的通知

各市、县人民政府，省直有关单位：

我省 97 处（101 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和 636 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业经省人民政府批准（豫政文〔2004〕151 号），现予公布，请各地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和国家有

关文物保护的政策、规定，切实加强文物保护管理工作。



二〇〇四年八月十九日

主题词：

抄报：国家文物局、省委宣传部、省人大教科文卫委员会、省政府办公厅

河南省文物局办公室

2004年8月19日印发

开封市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共7处）

1、祐国寺塔（北宋·开封市）

保护范围 自塔外壁向东、西各150米，向北200米至城墙，向南200米。

建设控制地带 自保护范围边界向西550米至北门大街，向东至东环路以东100米，向南675米至明伦街，向北至北环路以北300米。

2、北宋东京城遗址（北宋·开封市）

保护范围 自城墙墙基（宽35米）内外沿向两侧各扩50米。

建设控制地带 城外：自保护范围边界外扩100米。城内：除遗址保护范围以外区域。

3、开封城墙（明—清·开封市）

保护范围 自城墙墙基（宽20米）两侧向外各30米。

建设控制地带 自保护范围边界向外扩100米。

4、延庆观（元—明·开封市）

保护范围 自玉皇阁四壁起向南50米至观前街南侧，向东40米至胜利街，向西35米至包府坑街，向北150米至馆驿街。

建设控制地带 自保护范围边界向东、西、南各外扩50米。

5、繁塔 (宋·开封市)

保护范围 自塔外壁向东、西、北各 100 米，向南 190 米。

建设控制地带 自保护范围边界向东 120 米至禹王台公园西围墙，向西 350—500 米，向北 120 米至陇海铁路，向南 120 米。

6、山陕甘会馆 (清·开封市)

保护范围 自围墙外皮向北 80 米至徐府坑街，向西 50—80 米至八府仓街，向东 40 米，向南 20 米。

建设控制地带 自保护范围边界向外扩 100 米。

7、焦裕禄墓 (现代·兰考县城)

保护范围 以墓为基点向南扩至 160 米，北扩至 28 米、东扩至 60 米、西扩至 110 米至陵园墙。

建设控制地带 自保护范围边沿向北扩 20 米、向南扩 15 米、向东扩 25 米、向西扩 5 米。

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共 25 处)

1、龙亭 (清·开封市)

保护范围 龙亭向东 250 米至湖东路一线，向西 880 米至龙亭西路西侧，向南 600 米至环湖南路，向北 300 米至文昌后街。

建设控制地带 自保护范围边界向西、北与开封城墙建设控制地带相连接，向东 600—700 米至北门大街与铁塔建设控制地带相连接，向南 400 米至西门大街和东西大街一线。龙亭至铁塔视廊控制宽度 200 米。

2、相国寺 (清·开封市)

保护范围 自南大门向南 50 米，西自西墙向西 10 米至相国寺西街，北自北墙向北 40 米至鱼池沿街，东自东墙向东 12 米至马道街东沿。

建设控制地带 自保护范围边界向东 120 米至鹁鸽市街，向西 140 米至和平街，向南 120 米至木厂街，向北 85 米至寺后街。

3、辛亥革命十一烈士墓 (1911 年·开封市)

保护范围 自烈士墓围墙向四周外扩 10 米。

建设控制地带 与禹王台建设控制地带相同。

4、禹王台 (清·开封市)

保护范围 自高台台基向西、东各外扩 50 米，向北外扩 150 米至陇海铁路，向南 150 米。

建设控制地带 自保护范围边界向西与繁塔建设控制地带相连接，向东外扩 350 米，向南外扩 350 米，北以陇海铁路为界。

5、中共豫陕区委旧址 (1925 年·开封市)

保护范围 自建筑墙基边沿向东、西、南、北各外扩 30 米。

建设控制地带 自保护范围边界向四周各外扩 100 米。

6、铁犀牛 (清·开封市)

保护范围 自铁犀牛底座向东、西、南、北各外扩 100 米。

建设控制地带 自保护范围边界向北、东、南各外扩 100 米，向西外扩 350 米。

7、刘家宅院 (1880 年·开封市)

保护范围 自东宅第三进院正房墙基外沿向东 13 米，向西 40 米，向北 23 米，向南 60 米。

建设控制地带 自保护范围边界向外扩 200 米。

8、河南大学近代建筑群 (1915 年·开封市)

保护范围 自大礼堂后墙向北扩 10 米与铁塔保护范围相连接，东十斋房东墙一线向东外扩 100 米，西二斋房西墙一线向西外扩 100 米，南大门外墙向南扩 50 米至明伦街。

建设控制地带 自保护范围边界向北、东、西分别与铁塔、开封城墙、龙亭建设控制地带相连接，向南外扩 100 米。

9、天主教河南总修院旧址 (1930 年·开封市)

保护范围 自主楼四面墙基外沿向东 10 米，向西 20 米，向南 105 米，向北 40 米。

建设控制地带 自保护范围边界向四周外扩 100 米。

10、国共“黄河归故”谈判旧址 (1946 年·开封市)

保护范围 自东楼建筑墙基外沿向东、南各外扩 50 米，向北外扩 80 米，向西外扩 105 米。

建设控制地带 自保护范围边界向上周各外扩 100 米。

11、刘少奇逝世处 (1969 年·开封市)

保护范围 现有院落围墙向四周外扩 10 米。

建设控制地带 自保护范围边界向北 50 米至县街，向南 90 米至河道街，向东与刘家宅院建设地带相连接，向西 100 米。

12、东大寺 (清·开封市)

保护范围 以礼拜大殿墙基外沿向东 90 米至清平南北街；向西 45 米至北羊市街；向北 30 米；向南 45 米至汴京大道。

建设控制地带 自寺院四边围墙向西 100 米，向东 150 米，向南 100 米至汴京大道南侧，向北 100 米。

13、**启封故城**（春秋·开封县）

保护范围 城墙基内外各向四周外扩 50 米。

建设控制地带 城墙外自保护范围边界向四周外扩 200 米。

14、**朱仙镇、岳飞庙**（含关帝庙）（清·开封县）

保护范围 自岳飞庙、关帝庙围墙外皮向四周各外扩 50 米。

建设控制地带 自保护范围边界向四周外扩 100 米。

15、**清真寺**（清·开封县）

保护范围 自围墙外皮起向四周各外扩 50 米。

建设控制地带 自保护范围边界向四周外扩 100 米。

16、**黄陵岗塞河功完碑**（明·兰考县）

保护范围 自碑楼基座向四周外扩 20 米。

建设控制地带 自保护范围边界向四周外扩 100 米。

17、**兴国寺塔**（宋·尉氏县）

保护范围 自塔中心向东、西、南、北各 55 米。

建设控制地带 自保护范围边界向四周各扩 100 米。

18、**紫铜钟**（宋·尉氏县）

保护范围 由钟楼墙基外沿向东、西、南、北各 30 米。

建设控制地带 自保护范围边界向四周各扩 50 米。

19、刘青霞故居 (清·尉氏县)

保护范围 东院自故居墙基外沿向东、西、南、北各50米，西院自现存故居墙基最外沿向四周各50米。

建设控制地带 在保护范围外沿向四周外扩100米。

20、曹植墓 (汉·通许县)

保护范围 自墓冢边沿向北外扩60米，南外扩80米，西、东各扩50米。

建设控制地带 自保护范围边界向外扩100米。

21、杞县农民起义旧址 (1926年·杞县)

保护范围 东、北、西三面自围墙向外扩30米，南自大门向南30米。

建设控制地带 自保护范围边界外扩50米。

22、杞县大同中学旧址 (1932年·杞县)

保护范围 自围墙起向东、西、南、北各扩30米。

建设控制地带 自保护范围边界外扩50米。

23、大云寺塔 (明·杞县)

保护范围 自塔中心向东、西、南、北各50米。

建设控制地带 自保护范围边界外扩100米。

24、竹林遗址 (新石器时代、商·杞县)

保护范围 竹林乡粮店围墙内。150×160平方米。

建设控制地带 自粮店围墙起向东50米，向西100米，向南60米，向北30米。

25、陆台岗遗址 （新石器时代、商·杞县）

保护范围 南边线南距标志牌 55 米，北边线距标志牌 75
自鹿台岗小学南门口小路向东、西各 30 米。

建设控制地带 自保护范围边界外扩 50 米。